壹、檢察業務

一、刑事偵查案件

(一)新收案件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刑事偵查案件為7萬3,774件,較上月增加3萬450件或70.3%;案件來源由司法警察機關所移送者計5萬9,344件占80.4%,他檢察機關移轉管轄2,797件占3.8%,告訴、告發及自首者821件占1.1%,而檢察官主動調查發現有犯罪事實,自動檢舉偵查者僅41件占0.1%,其他來源1萬771件占14.6%。

(二)終結情形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偵查終結之刑事案件計5萬7,892件, 其中起訴(含聲請簡易判決處刑)2萬2,598件占終結案件之39.0%,緩起訴處分3,072件占5.3%,不起訴處分2萬2,395件占38.7%,而以其他原因結案件數為9,827件占17.0%。

(三)起訴情形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刑事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2萬5,762人,占終結人數6萬9,777人之36.9%,起訴主要罪名以詐欺罪5,418人占21.0%最多,其次依序為竊盜罪3,816人占14.8%,公共危險罪3,423人占13.3%,洗錢防制法2,756人占10.7%,傷害罪2,751人占10.7%。

(四)緩起訴及不起訴處分情形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刑事案件偵查終結緩起訴處分人數為3,660人,不起訴處分為2萬8,597人,分別占終結人數之5.2%及41.0%;而其中由檢察官依職權予以不起訴處分人數為928人,占不起訴處分人數之3.2%。

(五)再議案件辦理情形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再議案件(包括緩起訴處分、撤銷 緩起訴處分、不起訴處分)為4,405件,占得再議案件2萬1,423件之20.6%。

114年9月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(含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 財產檢察分署,以下同)審核再議案件終結件數為 4,936 件,其中 駁回聲請 4,191.7 件占 84.9%,續行偵查 400.5 件占 8.1%。

二、刑事執行案件

(一)裁判確定情形

114年9月各級法院裁判確定移送檢察機關執行之人數為2萬724人,其中有罪(科刑及免刑)1萬8,357人占88.6%,無罪615人占3.0%,免訴、不受理及其他為1,752人占8.5%。

(二)裁判確定有罪案件主要罪名

114年9月刑事執行案件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1萬8,357人,較上月之1萬7,524人增加833人或4.8%,以詐欺罪3,337人占18.2%最多,其次依序為公共危險罪2,918人占15.9%,竊盜罪2,672人占14.6%,洗錢防制法2,246人占12.2%,毒品危害防制條例1,545人占8.4%。

(三)裁判確定有罪者特性

114年9月裁判確定有罪者中, 男性1萬5,120人占82.4%, 女性3,210人占17.5%, 其餘27人為法人; 若按年齡分,以20至30歲未滿者4,955人占27.0%最多, 其次為30至40歲未滿者4,237人占23.1%, 40至50歲未滿者4,214人占23.0%再次之。

三、非常上訴案件

114年9月最高檢察署非常上訴案件終結件數為136件,終結情形為提起非常上訴者計23件占終結件數之16.9%。

提起非常上訴案件經最高法院於 114 年 9 月撤銷原判決之件 數為 12 件,撤銷原判決比率為 100.0%(含最高法院判決理由認定 原判決違背法令仍予以駁回者 2 件)。

四、辨案績效

(一)檢察官結案速度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終結偵查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65.37日,較上月72.10日減少6.73日;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2.22日,較上月2.30日減少0.08日;最高檢察署終結案件中平均一件所需日數為1.44日,較上月1.91日減少0.47日。

(二)辨案正確性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後確定判決科刑及免刑人數占科刑、免刑、無罪、管轄錯誤及應歸責於檢察官之免訴不受理總人數之比率為95.9%;114年1-9月比率95.5%較上年同期增加0.3個百分點。

114年9月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檢察官提起上訴經撤銷 原判決件數占撤銷原判決及駁回上訴件數之比率為 29.6%;114 年1-9月比率 29.2%較上年同期減少1.1個百分點。

五、重要案件

(一)重大刑事案件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重大刑事案件偵查終結71件、113人, 其中起訴61件、78人;執行裁判確定有罪46人,占有罪總人數 之0.3%。

(二)毒品案件

114 年 9 月地方檢察署毒品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為 2,123 人,占全部刑事案件起訴總人數之 8.2%;毒品案件執行裁判確定 有罪人數為 1,545 人,占有罪總人數之 8.4%。

(三)賭博案件

114 年 9 月地方檢察署賭博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件數為 168 件,起訴人數為 395 人,占全部刑事案件起訴總人數之 1.5%;執 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 363 人,其中以科處罰金者 248 人,占 68.3%最多。

(四)竊盜案件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竊盜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件數為3,657件,起訴人數為3,816人,占起訴總人數之14.8%;執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2,672人,占有罪總人數之14.6%,其中以判處拘役者998人,占37.4%最多。

(五)暴力犯罪案件

114 年 9 月地方檢察署暴力犯罪案件偵查終結起訴人數為 184 人,占起訴總人數之 0.7%,各類暴力犯罪中以殺人罪(不含 過失致死)起訴 61 人最多,其次依序為強制性交罪 49 人、恐嚇取 財得利罪 30 人、強盜及海盜罪 23 人及搶奪罪 11 人;執行裁判 確定有罪人數為 161 人,占有罪總人數之 0.9%。

(六)槍砲彈藥刀械案件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偵查 終結起訴106件、118人;執行裁判確定有罪人數為92人,其中 以判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者37人,占40.2%最多。

(七)公共危險罪案件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公共危險罪案件新收6,424件, 偵查終結起訴3,409件、3,423人占起訴總人數之13.3%; 執行裁判確定有罪2,918人, 占有罪總人數15.9%, 其中以判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者2,766人最多,占94.8%。

貳、矯正業務

一、監獄收容情形

- (一)114年9月監獄新入監受刑人3,152人,較上月2,987人,增加165人或5.5%,其中詐欺罪597人占18.9%最多,次為公共危險罪587人占18.6%,其他依序為違反洗錢防制法457人占14.5%,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(含87年5月20日修正施行前之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,以下同)448人占14.2%,竊盜罪387人占12.3%。
- (二)114年9月監獄實際出獄人數計2,776人,較上月2,787人,減少11人或0.4%,其中假釋出獄555人,占實際出獄人數之20.0%,徒刑、拘役及罰金易服勞役執行完畢2,221人占80.0%;執行完畢出獄者中,有298人(含押候執行者)係經勸導易科罰金及改繳罰金出監。
- (三)114年9月核准撤銷假釋人數8人,較上月101人,減少93人或92.1%。就核准撤銷假釋原因分析,因違反保護管束應遵守事項情節重大者計2人占25.0%,因假釋中故意更犯罪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者6人占75.0%。
- (四) 114 年 9 月底監獄在監受刑人 5 萬 5,227 人,較上月底 5 萬 4,848 人,增加 379 人或 0.7%,其中以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2 萬 1,294 人占 38.6%最多,其次為詐欺罪 9,373 人占 17.0%,竊盜罪 3,679 人占 6.7%,公共危險罪 3,462 人占 6.3%,妨害性自主罪 2,354 人占 4.3%。

二、少年矯正學校收容情形

114年9月少年矯正學校新入校受感化教育學生38人,較上月37人,增加1人或2.7%,其中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37人占97.4%,曝險行為者1人占2.6%。月底在校受感化教育學生773人,較上月底759人,增加14人或1.8%,其中觸犯刑罰法律之行為者753人占97.4%,曝險行為者20人占2.6%;觸犯刑罰法律753人中,以詐欺罪224人占29.7%最多,其次為傷害罪117人占15.5%。

三、看守所收容情形

114年9月看守所入所被告及被管收人1,419人,較上月1,305人,增加114人或8.7%。月底在所被告及被管收人4,660人,較上月底4,491人,增加169人或3.8%,在所被告4,655人中,以詐欺罪1,973人占42.4%最多,其次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881人占18.9%。

四、少年觀護所收容情形

114年9月少年觀護所新入所收容少年258人,較上月293人, 減少35人或11.9%。月底在所收容少年347人,較上月底387人, 減少40人或10.3%,收容及羈押少年343人中,以詐欺罪75人占 21.9%最多,其次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58人占16.9%。

五、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執行情形

- (一)114年9月新入所受觀察勒戒人461人,較上月460人,增加1人或0.2%。受觀察勒戒人,經判定有繼續施用毒品傾向移送戒治者計50人,無繼續施用傾向出所者計378人。月底在所受觀察勒戒人597人,較上月底568人,增加29人或5.1%。
- (二)114年9月移送戒治所接受強制戒治者51人,較上月40人,增加11人或27.5%。同期實際出所受戒治人50人,皆為停止戒治者;月底在所接受強制戒治者335人,較上月底334人,增加1人或0.3%。

参、司法保護業務

一、保護管束情形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保護管束案件計 1,278件,較上月 1,351件,減少73件或5.4%;終結 1,147件,較上月 1,257件,減少110件或8.8%,其中期滿887件占77.3%,撤銷91件占7.9%。

114年9月觀護人執行保護管束計6萬3,440人次,較上月6萬1,229人次,增加2,211人次或3.6%,其中以約談方式2萬6,897人次占42.4%最多;另依受保護管束人需要,輔導受保護管束人總計1萬1,877人次,其中輔導就醫412人次占3.5%,輔導就業234人次占2.0%,而法治觀念建立及學習輔導4,677人次占39.4%。

二、社區處遇案件辦理情形

(一)緩起訴社區處遇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緩起訴社區處遇案件計 2,468件, 較上月 2,264件,增加 204件或 9.0%,其中緩起訴義務勞務處分 43件占 1.7%,緩起訴必要命令處分 2,425件占 98.3%,督導被告完成之義務勞務時數為 2.658 小時。

(二)附條件緩刑社區處遇

114年9月地方檢察署新收附條件緩刑社區處遇案件計795件,較上月776件,增加19件或2.4%,其中緩刑義務勞務處分304件占38.2%,緩刑必要命令處分491件占61.8%,督導犯罪行為人完成之義務勞務時數為2萬813小時。

(三)易服社會勞動

114 年 9 月地方檢察署新收易服社會勞動處遇案件計 1,495 件,較上月 1,525 件,減少 30 件或 2.0%,其中徒刑 1,052 件占 70.4%,拘役 109 件占 7.3%,罰金 334 件占 22.3%,督導社會勞動人完成之勞動時數為 44 萬 8,416 小時。

肆、行政執行業務

一、行政執行案件收結情形

114年9月行政執行案件新收138萬2,794件,較上月減少25萬2,222件或15.4%,其中罰鍰案件66萬9,564件占48.4%最多,費用案件58萬8,768件占42.6%居次。

114年9月行政執行案件終結120萬1,238件,較上月減少48萬9,658件或29.0%,其中罰鍰案件60萬7,163件占50.5%最多,費用案件44萬5,966件占37.1%居次。終結案件中,有徵起到金額結案者(包含完全繳清、部分繳清部分撤回及部分繳清部分發憑證)37萬2,746件占31.0%,全部發憑證81萬1,834件占67.6%。114年9月底行政執行案件未結件數為901萬9,505件,較上月底增加18萬1,567件或2.1%。

二、行政執行案件徵起情形

114 年 9 月行政執行案件徵起金額總計新臺幣(以下同)18 億 6,066 萬元,較上月 18 億 2,793 萬元,增加 3,272 萬元或 1.8%。本月徵起金額中,以財稅案件 7 億 2,750 萬元占 39.1%最多,健保案件 4 億 4,911 萬元占 24.1%居次。114 年 9 月底待執行金額為 1,255 億 3.040 萬元,較上月底增加 1 億 7,604 萬元或 0.1%。